

| | | |
|-------------|---------------|-----------------|
| 证券代码：600548 | 股票简称：深高速 | 公告编号：临 2023-020 |
| 债券代码：163300 | 债券简称：20 深高 01 | |
| 债券代码：175271 | 债券简称：G20 深高 1 | |
| 债券代码：175979 | 债券简称：G21 深高 1 | |
| 债券代码：188451 | 债券简称：21 深高 01 | |
| 债券代码：185300 | 债券简称：22 深高 01 | |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2022 年 10 月 13 日、2022 年 10 月 24 日分别与深圳市交通局、深特交投签署有关投资机荷改扩建项目的 PPP 合同及有关合作协议，本公司拟投入约 129.87 亿元投资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并引入 153.0295 亿元的合作投资资金，有关详情可参阅本公司日期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关于投资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公告》以及日期分别为 2022 年 10 月 13 日、2022 年 10 月 24 日以及 2022 年 12 月 2 日的进展公告（“该等公告”）。除非文义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词汇与该等公告所用者具有相同涵义。

截至本公告之日，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实施方案及投融资方案仍处于优化调整之中，尚未确定。依据 PPP 合同约定，PPP 合同经双方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签字盖章后生效，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若本公司股东大会未能完成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审批程序（本公司怠于履行相关程序的情形除外），PPP 合同终止。受上述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实施方案及投融资方案未确定影响，本公司股东大会未在上述约定的期限内召开，PPP 合同于 2023 年 3 月 31 日终止。PPP 合同终止后，本公司作为经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的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项目单位，将继续积极协助开展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实施方案、投融资方案及相关协议的优化工作。

由于 PPP 合同终止，本公司与深特交投签订的合作协议暂时无法履行。截至本公告之日，深特交投并未就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向本公司支付资金。

本公司将根据有关事项的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对机荷高速改扩建项目的建设实施方案和投融资方案的不确定性，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高速公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31日